



建设单位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编制了《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舞台灯外壳51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23年12月4日取得《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舞台灯外壳51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环管影（云）（2023）146号）。项目于2023年12月5日开工建设，于2023年12月11日竣工并开始调试。项目所在园区于2020年7月16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云水排证许准[2020]第1297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20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2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的变动有①增加1套喷粉柜、减少1套粉末二级回收柜；②排气筒高度由15米提高至20米。项目发生变动后，不增加总体生产规模，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不新增环境敏感点，经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设备、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气

固化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及臭气、固化和烘干工序产生的天然气燃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水喷淋+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引至高空排放。项目设置1根废气排气筒（DA001），排放高度为20米。

喷粉工序产生的粉尘（颗粒物）经喷粉柜配套滤芯处理后，再配套粉末二级回收柜过滤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污水处理设施恶臭采取加盖密闭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 （二）废水

9可持批

朱瑞  
李福

李福

（红印）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设置 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1）。

生产废水（含前处理工序废水、废气处理喷淋废水）经生产废水处理设施（采用“废水收集+pH 调节+混凝沉淀”工艺，处理能力为 0.5t/h）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设置 1 个生产废水排放口（DW002）。

###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废活性炭、废表面处理剂包装桶、废过滤棉、前处理池泥渣、废水处理站污泥等危险废物设置专门存放场所暂存并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包装废料、废滤芯、喷粉粉尘及无组织沉降粉尘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利青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LQT2312038），结果表明：

### （一）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1）、生产废水排放口（DW002）处污染物排放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二）废气

废气经处理后废气排放口（DA001）处 VOCs、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1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限值；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排放达到《关于印发<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通知》（环大气〔2019〕56 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的实施意见》（粤环函〔2019〕1112 号）中要求；臭气浓度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监控限值，厂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

朱天培 李太军

度排放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三）噪声

项目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COD、氨氮、VOCs、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 （五）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危废暂存间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单位已与中山中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协议。包装废料、废滤芯、喷粉粉尘及无组织沉降粉尘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穗环〔2020〕102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

朱瑞刚  
朱瑞刚  
朱瑞刚

— 4 — 阿真

丁可辉



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

(3)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4年1月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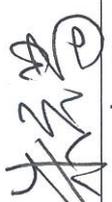


朱志 梁志 何辉

— 5 — 何辉

何辉

八、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舞台灯外壳51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朱六苟	法定代表人	13928733620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2	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覃方东	厂长	18269299221	建设单位	
3	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李大军	销售经理	15770611587	建设单位	
4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何梓浩	助理工程师	13650781383	环评、验收报告编制、环保工程单位	
5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6	广州正润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徐永智	高级工程师	13427589626	技术咨询专家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原环评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舞台灯外壳 51 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4 年 1 月 7 日，由建设单位、技术咨询专家、环评、环评和验收报告编制及环保工程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

我公司根据验收工作组意见对本项目进行整改完善，已落实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鸿旺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4 年 1 月 7 日